**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111年度【高中部】金嗓獎活動實施辦法**

一、依據：本校111年度學務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1.　充實學生課外休閒活動，增進校園音樂之交流。

2.　發揮學生潛能，展現音樂素養與長才。

3.　結合性別教育、兩性教育、品德教育、人權教育、法治教育、生涯發展教育

等宣導，藉由歌曲帶給大家新體會及感受。

三、參賽資格：高中部全體學生。

四、組別：

Ａ.　個人組：國語、閩南語或外語歌曲皆可，**只限一人獨唱**，決賽時使用無人聲伴唱帶，檔案由參賽者自行提供。

Ｂ.　伴奏組：國語、閩南語或外語歌曲皆可，**可一人獨唱或兩人重唱(須和聲，否則直接取消資格)**，但伴奏人數不限一人，可為**個人自彈自唱**或由**另一人(或多人)伴奏**，不可使用伴唱帶，初賽與決賽之伴奏不得更換。

**※註：以上各組皆分初賽及決賽進行。**

五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**111年11月25日(五)中午12:20止。**

六、報名費用：**初賽每人30元，決賽每人100元。**

七、報名方式：缴交報名表與報名費至學務處訓育組田子琳小姐。

八、比賽時間：

1.　**初賽：111年12月07日(三)第5~6節**(12:55~14:45)，依各組報名人數比例錄取參賽名額進入決賽(得不足額錄取)。

2.　**決賽：112年05月17日(三)第5~7節**(12:55〜16:00)。

九、比賽地點：

1.　初賽：高中音樂教室，遲到或唱名3次未到以棄權論。

2.　決賽：活動中心，遲到或唱名3次未到以棄權論。

十、抽籤時間：初賽於11月29日(二)中午12:20、決賽於05月10日(三)中午12:20至學務處會議桌抽決定順序，抽籤順序彙整後公布在學校網頁。

十一、獎勵：

1.　各組取前三名(**得不足額錄取**)頒獎狀乙張及獎金。第一名嘉獎二支，第二、

三名嘉獎乙支，以資鼓勵。

2.　各組第一名獎金500元、第二名獎金400元、第三名獎金300元。

十二、評分標準：依據音準、音色、節奏、曲目音樂性、臺風、聲音大小進行評分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 初賽當天，視報名人數決定**限時30秒**或**1分鐘**，個人組採**清唱**一小段，伴奏組須搭配伴奏**演唱**一小段。**請參賽者務必先自行準備30秒和1分鐘兩種版本。**
2. 初賽時，服裝限定穿著校服。決賽時，可於當日比賽前(14:50)換著便服，以青春洋溢、凸顯個人特質或搭配曲風，切勿過度裸露、奇裝異服。

十四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111學年度【高中部】金嗓獎活動初賽報名表** | | | | | |
| **編號** | **班級** | **座號** | **姓名** | **組別** | **參賽曲目** |
| 免  填  由  學  務  處  填  寫 |  |  |  | ★報名組別請打勾：  □A.個人組  □B.伴奏組  □自彈自唱  □雙人重唱  搭檔者： (班級、姓名)  □伴奏者： (班級、姓名) |  |
| 免  填  由  學  務  處  填  寫 |  |  |  | ★報名組別請打勾：  □A.個人組  □B.伴奏組  □自彈自唱  □雙人重唱  搭檔者： (班級、姓名)  □伴奏者： (班級、姓名) |  |
| 免  填  由  學  務  處  填  寫 |  |  |  | ★報名組別請打勾：  □A.個人組  □B.伴奏組  □自彈自唱  □雙人重唱  搭檔者： (班級、姓名)  □伴奏者： (班級、姓名) |  |

**報名表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複印！**

**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＝**

★金嗓獎活動**【初賽】**注意事項（攸關參賽者您的權益，請務必詳閱！）

1. 參賽者從開口發出第一個聲音開始計時，**限時30秒或1分鐘**。
2. 向評審老師報上自己的序號、班級與姓名之後，便可開始**清唱或演唱**。
3. 請在有限的時間內挑選最能表現自己音色、音準的**段落**。
4. 初賽時間為**111年12月07日(三)第5~6節**，比賽地點為高中音樂教室，請參賽者務必準時報到。
5. **報名表**與**報名費**於**111年11月25日(五)中午12：20前，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田子琳小姐**。